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劉彥秀

電話：03-8227171#303

傳真：03-8235531

電子信箱：lyssiou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201011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50000A\_1120101169\_ATTACH1. pdf、

376550000A\_1120101169\_ATTACH2. pdf、376550000A\_1120101169\_ATTACH3. pdf、

376550000A\_1120101169\_ATTACH4. pdf)

主旨：公務人員陞遷法(以下簡稱陞遷法)部分條文業經總統於  
民國112年5月17日修正公布；檢附修正條文、總說明及  
對照表各1份，上開修正條文已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663  
號(另見總統府網站：<https://www.president.gov.tw>公  
報系統)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2年5月19日部銓一字第  
1125576550號函辦理；並檢附該函影本及其附件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  
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  
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電  
交 2023/05/24 16:58:51 文  
章

112/05/25



1120002393